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河南九州通东泰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河南九州通东泰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呼吸机 NB600H）1，生产厂为（厂名：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厂址为（生产厂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南十二路迈瑞大厦 1—4 层）。

（产品名称 1：呼吸机 NB600H）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呼吸机 NB600H）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呼吸机 NB600H）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微量加药型喷雾组 G-314001-B），生产厂为（厂名：恺得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梅厂），厂址为（生产厂址：桃园市杨梅区中山里环东路 298 巷 198 号）。（产品名称 1：微量加药型喷雾组 G-314001-B）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微量加药型喷雾组 G-314001-B）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微量加药型喷雾组 G-314001-B）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产品名称 3：麻醉呼吸管路组 G-329000），生产厂为（厂名：恺得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梅厂），厂址为（生产厂址：桃园市杨梅区中山里环东路 298 巷 198 号）。（产品名称 1：麻醉呼吸管路组 G-3290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麻醉呼吸管路组 G-32900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麻醉呼吸管路组 G-32900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产品名称 4：呼吸潮湿加热器及附件 VH-3000），生产厂为（厂名：恺得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桃园县龟山乡万寿路一段 492-19 号 5 楼之 2）。（产品名称 1：呼吸潮湿加热器及附件 VH-30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

品名称 1: 呼吸潮湿加热器及附件 VH-3000)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
呼吸潮湿加热器及附件 VH-3000)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 (单位: 河南九州通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 (单位) 名称 (盖章): 河南九州通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9 月 4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 “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 “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 “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下同。